

##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6月23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祥礼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对募投项目“商用车综合监控信息化产品产业化项目”实施主体、实施地点均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，将募投项目“商用车综合监控信息化产品产业化项目”的计划完成时间从2022年6月延期至2022年12月，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此次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本次募投项目“商用车综合监控信息化产品产业化项目”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“商用车综合监控信息化产品产业化项目”的计划完成时间从2022年6月延期至2022年12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

目延期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3）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28 日